

中国石油大学信息与控制 工程学院文件

信控院发[2015]6号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本科教学质量评价管理办法

为了更好贯彻学校加强本科人才培养的精神，提高教师教学质量，加强教学质量的评价和过程监控，学院特制定如下本科教学质量评价管理办法。

一、接受评价人员范围

学院全体在岗专任教师和实验技术岗位人员每年均需接受学院本科教学质量评价。正高级职称者每学期接受课堂教学效果评价2次，副高级职称者和35岁以上的中级职称者每学期接受课堂教学效果评价3次，35岁及以下者每学期接受课堂教学效果评价4次。

二、本科教学质量评价员组成

学院本科教学质量评价员由学院领导、系（中心）领导、

学院本科教学督导员、同行教师和研究生五部分评价结果组成。其中包括各教学单位主任、副主任、党支部书记。同行评价员由各教学单位分别推荐 4 人, 每两年换届一次。研究生评价员(10 名) 由二年级研究生组成, 研究生评价员每一年换届一次, 由研究生辅导员负责推荐。每位本科教学质量评价员每学期听课 6 次。

三、本科教学质量评价内容

本科教学质量评价内容由教学资源评价、课堂教学效果评价和教学管理评价三部分组成, 其中教学资源评价占 20%, 课堂教学效果评价占 70%, 教学管理评价占 10%。

1. 教学资源建设评价

学院每自然年组织一次课程资源建设评价, 课程资源评价按照课程组根据课程性质进行评价。评价范围包括课程的各类教学资源, 如教学日历、纸质教案、电子教案、教改情况、课程教材编写及选用和网络教学资源等。其中网络教学资源是核心建设课程考试必选项, 对新开设课程或非核心建设课程作为可选评价项。教学资源建设评价内容及指标详见附件 1。

2. 课堂教学效果评价

学院每自然年进行一次教师评价数据统计汇总, 该数据由两部分组成, 其中高评中心提供的学生评价成绩占 50%, 评价员评价占 50%。课堂教学效果评价内容及指标详见附件 2。

3. 教学管理评价

每自然年由教学秘书对所有教学例行管理工作进行打分，其中包括成绩提交、试卷提交、毕业设计提交和档案袋整理规范等内容，如果老师及时无误提交则本项为满分，否则予以扣分。

四、本科教学质量评价结果应用

教师个人的本科教学质量评价结果与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岗位聘任和岗位考核直接挂钩。

五、本管理办法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

2015 年 3 月 18 日

主题词：本科教学 质量评价 管理办法

发：院属各单位

信息与控制工程学院办公室

2015年3月24日印发
